

# 平罗县崇岗镇人民政府 2020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平罗县崇岗镇人民政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，包含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平台建设等情况，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（<http://www.pingluo.gov.cn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平罗县崇岗镇人民政府联系。地址：石嘴山市平罗县崇岗镇新镇区（电话：0952-6680456；传真：0952-6680456；电子邮箱：cg6680456@163.com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**1. 公文制发及公开情况。**建立健全政府公文制发制度，明确政府公文制发审核的程序，严格落实政府文件起草、审核及发文人员的职责和责任。规范公文标识属性及印制格式，明确界定印发文件的公开属性，即“公开发布”“删减后公开”“依申请公开”“不公开”。2020 年，崇岗镇共制发政府公文 128 件，其中公开发布 70 件，依申请公开 55 件，不公开 3 件。通过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工作动态信息 114 条，其中，“公开发布”属性文件 70 件，党委文件 25 件，最低生活保障发放花名册等 4 件，村（居）务公开 15 件；在政务动态栏目主动公开政府动态信息 101 条；在“崇岗镇人民政府”微信公众号内公开各类信息 230 余条，在“平罗县崇岗镇”官方微博转发各类政务信息 100 余条，平均每条信息阅读量在 60-80 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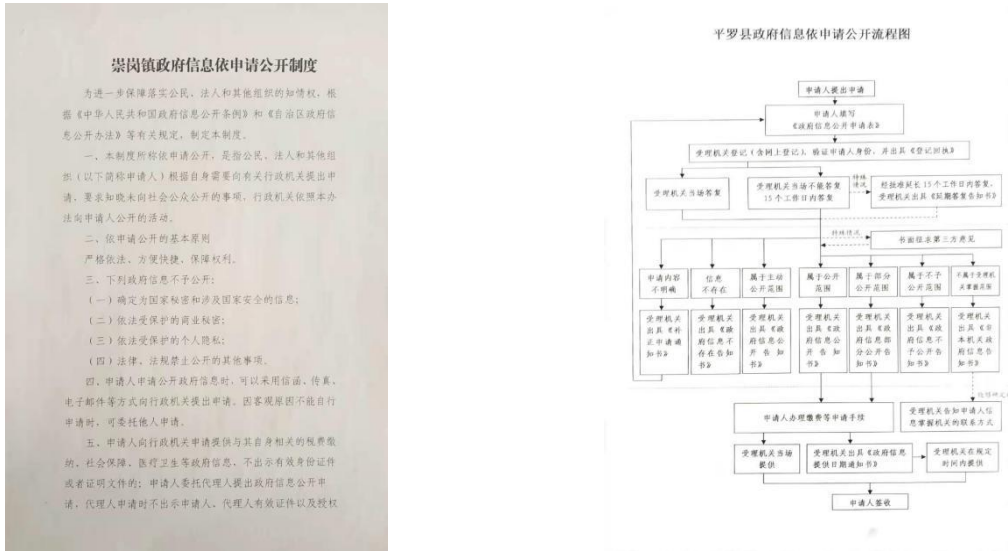
**2. 重点领域公开情况。**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全镇重点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、财政资金、医疗卫生、环境整治等领域重大决策

部署，及时公布贯彻落实措施和执行情况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一是脱贫攻坚领域，通过平罗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务动态信息14条，包括危房改造5户；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共3188户；发放临时救助资金153人次35.8万元；建档立卡脱贫户6户23人等民生保障事项。二是乡村振兴领域，通过平罗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务动态信息115件。三是财政资金领域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务动态信息8件，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办理相关事务，及时在政府网站上公开党政机关“三公”经费公开情况说明及统计表，本年度累计支出费用15.79万元。四是卫生医疗、环境整治、安全生产等领域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务动态信息34件。五是辖区内9个村1个社区，通过村务公开栏、“村廉通”平台公布低保成员、高龄人员、计划生育、财务收支、帮扶解困等事项，共发送短信583条。2020年，我镇积极推进脱贫攻坚、环境保护、社会救助、教育卫生、食品安全、生产安全等各项政策措施的公开，让人民群众广泛知晓涉及切身利益的惠民政策，进一步密切了政府和群众的关系，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。

3. 回应公众关切及意见建议办理情况。一是制定舆情回应机制，积极应对各种网络舆情及突发公共事件，确保回应实效和质量。今年共答复人民议政网群众诉求4件，受理“12345”便民服务平台群众诉求64件。二是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的问题，通过民生服务窗口解答群众疑问1000余条，通过电话回应群众疑问600余条，促进了我镇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。三是意见建议办理情况，向县人代会提交议案建议7条，3条被采纳，“关于支持贺兰山一体化综合整治的建议”，已经在整治中；“关于解决崇岗镇兰丰村、跃进村、下庙村人畜饮水的建议”等2条待办理。2020年以来，通过“两代表一委员”驻室接待活动，收集代表意见建议11条，8条已办结，3条待办理。

## 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打造政务信息服务专区，建立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、目录，制定依申请公开信息查阅登记册，向群众告知网上依申请办理渠道。我镇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，未发生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和举报等情况。



## (三) 政府信息管理

1. 梳理完善村（居）务公开目录。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和全镇工作实际，及时更新乡镇概况、机构职能、乡村振兴、项目建设、财政预算决算、宅基地使用的审核情况等重点公开内容。制定崇岗镇及各村（居）务关于农村工作的重大政策和重大工作部署；村（居）干部年度工作目标、村（居）年度财务收支情况、计划生育政策的落实情况等重点公开内容。

2. 健全管理制度，依法依规公开。一是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常态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、高标准、严要求的进行，做到全面公开、及时公开，我镇积极建立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、政务公开意见建议收集处理和反馈制度等制度，使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有章可循，有规可依。二是坚持“三审三校”“上网不涉密、涉密不上网”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做到以制度管人、按程序办事，确保政务公开工

作顺利开展。严格按照公文属性标识制度，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认定、流程界定等机制，拟制公文时，严格按照保密审查程序进行保密审查，并明确界定该文件的公开属性。三是完善崇岗镇政务主动公开目录、并指导各村（居）村务公开目录的编写，作为今后深入推进政务公开的关键性、基础性工作依据。

#### （四）平台载体建设

一是打造政府信息公开区。在原有民生服务中心布局基础上打造政务信息公开专区，配备政务信息查询机、电脑、政策超市、打印机、复印机等设备；设置政务公开信息纸质查阅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、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等功能，来访群众可轻松查阅所需信息。我镇政府信息查询机公开数据 70 余条，已经全部移交平罗县图书馆。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的管理。利用崇岗镇“两微一端”、政务公开栏、微信群及时推送政策文件、解读材料、办事指南、办事流程等内容，打造权威的信息发布平台。利用微信、微博群等渠道累计发布政府信息 360 余条，主动公开政府工作信息 101 条，按照“五公开”板块，在镇、村政务公开栏公示信息 150 余条。方便了群众获取政务信息。三是加强村级代办点建设。以镇民生服务中心和各村（居）为民服务代办点，建立 10 个村级代办点，下放待办事项 45 项，基本满足群众日常便民服务需求。



三是加强村级代办点建设。以镇民生服务中心和各村（居）为民服务代办点，建立 10 个村级代办点，下放待办事项 45 项，基本满足群众日常便民服务需求。

#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1. 举办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。坚持每年举办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邀请县、镇两级人大代表及各村（居）书记、各站所长、群众代表及职工代表 30 余人走进崇岗镇政府，“零距离”了解政

务公开工作运转情况，为崇岗镇高效发展建言献策。对我镇政务公开工作予以监督评议。增强公开实效，全面推进镇、村两级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全面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。

**2. 监督考核。**始终按照“谁执法、谁公示”“谁监管、谁公示”“谁检查、谁公示”的原则，集中向社会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、执法依据、执法标准、执法程序、监督途径等信息，提高监管和执法的公正性、威慑力和公信力。制定重点考核细则，完善整理资料，对村（居）务进行考核；开展社会评议机制，将考核成绩与评议情况作为村（居）年终评先评优依据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0
		2.重复申请						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0	
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0		
(七) 总计						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															0

##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从总体来看，2020年度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在平稳有序推进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，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，促进了依法行政，发挥了政府信息的服务作用。但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，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：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量大、业务技术性较强，缺少相对专业和专职的工作人员，致使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规范性和全面性还不够，对政府门户网站运用不熟练。在今后工作中应加强学习，挖掘相对专业稳定的人员管理政务服务平台。

二是村民获取政府公开信息意识不足，且因受文化程度限制，对获取政府公开信息的方式方法缺乏必要的知识，对于获得的政府公开信息也不能参透其涵义。今后需加强宣传途径及讲解方式，增加政务信息在人民群众群体中的受知面、关注度。

三是部分信息公开时效性差。部分需要主动公开的事项信息发布不及时，造成信息公开时间和实际不符，致使公众难以在第一时间里了解政府工作相关情况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应该时刻重视政务公开的时效性，及时更新发布政府公开信息，为群众提供准确便捷的服务信息。